

ICS 03.120.20

A 00

团 体 标 准

T/CMRA 21—2024

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杰出人才评价 标准

Evaluation criteria for outstanding talents in the
infrastructure material leasing and contracting
industry

2024-01-19 发布

2024-02-01 实施

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评价要求	1
4 评价程序与结果	3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按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团体标准项目计划的通知》（中建租协字（2023）10号）的要求制订。

本文件系首次制订。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直接或间接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专家委员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参加起草单位：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职业培训与评价专业委员会、中建四局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天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航科物流有限公司、广东九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翔滨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云南大力神金属构件有限公司、广东九为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未来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鑫良建筑器材制造有限公司、重庆众之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华北易安德脚手架制造有限公司、湖南五恒模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盛天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宏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汤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江苏速捷模架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众聚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喻迺秋、张少芳、张明杰、梁二雷、洪寿涛、洪永旺、运乃建/运明博、张文远、谢斌、张中保、林玉成、张志华、张永生、魏有光、刘建林、谢亮、钱新华、赵勇、李罗玲、何青长、马晓溪、吕遐志、李相东、李亮。

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杰出人才评价标准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杰出人才的术语和定义、评价要求、评价程序与结果。

本文件适用于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从事建筑材料、机具及装备周转使用和高效利用，并提供生产、租赁、承包、劳务等服务的企业管理者、技术负责人的评价。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杰出人才 Outstanding Talents in the Leasing and Contracting Industry of Infrastructure Materials

对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做出过突出贡献，具有示范带头作用和行业影响力的人员。主要分为年度人物、卓越领导者、杰出创新人才三类。

3 评价要求

3.1 基本要求

3.1.1 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热爱基建物资租赁承包事业。

3.1.2 在改变传统经营模式、研发新产品新技术等方面取得示范性的成绩。

3.1.3 具有创新理念，有解决行业共性问题的能力。

3.1.4 热衷于社会公益事业、行业活动、协会活动。

3.1.5 责任人未发生工程安全责任事故。

3.2 评价指标及要求

年度人物、卓越领导者评价指标及要求见表 1，杰出创新人才评价指标及要求见表 2。

表 1 年度人物、卓越领导者评价指标及要求

分类	一级指标	指标说明	分值
	从业年限 (10分)	15年及以上	10分
		10-15年	8分
	经营服务能力 (10分)	健全的企业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财务制度、岗位职责、服务操作规程	10分

年度人物、卓越领导者	物资管理能力 (10分)	实行信息化、数字化管理	10分
	经营规模 (满分值10分)	连续两年平均收入3亿以上	10分
		连续两年平均收入1亿-3亿	8分
		连续两年平均收入1亿以下	6分
	科研投入 (10分)	技术科研投入	10分
	社会任职 (满分值10分)	行业协会副会长、专家委员	10分
		行业协会分支机构任职	8分
	负责参建的项目级别 (满分值15分)	国家级重点项目	15分
		省部级重点项目	10分
		市区县级重点或特色项目	5分
	人才培养 (10分)	行业年会及相关培训授课、开展“传帮带”等培训	10分
	社会荣誉 (10分)	有国家、省部级或社会团体评定的荣誉称号	10分
社会担当 (5分)	组织、参与过社会公益活动	5分	
总分 100分			

表 2 杰出创新人才评价指标及要求

分类	一级指标	指标说明	分值
杰出创新人才	从业年限 (10分)	5年及以上	10分
		5年以下	8分
	职称条件 (10分)	高级及以上职称	10分
		中级及以上职称	5分
	技术能力 (满分值10分)	具备技术研发能力	10分
		具备方案设计能力	8分
		具备管理创新能力	6分
	技术创新能力 (满分值10分)	参编国家、行业标准的编制	10分
		参编团体标准的编制	8分
		参编地方标准的编制	6分

	企业创新成果及产生价值	10分
	核心期刊及以上级别刊物发表论文	4分
科学研究 (15分)	参与专项课题及关键技术研究, 并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15分
技术培训 (10分)	作为主持、主讲嘉宾参加研讨、培训、讲座等活动	10分
	在企业担任主要技术负责人	8分
社会任职 (10分)	行业协会专家委员	10分
负责的项目级别 (满分值15分)	国家级重点项目	15分
	省部级重点项目	10分
	市区县级重点或特色项目	5分
技术奖项 (10分)	获评中国专利奖	10分
	获省部级及行业科技进步奖	8分
总分 100分		

4 评价程序与结果

4.1 文件提供

申报人应按照3.1、3.2规定提供相关材料, 并保证提供材料真实有效。

4.2 文件审核

对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 并依据3.2规定进行打分。

4.3 评价结果

基建物资租赁承包行业杰出人才应符合3.1规定, 年度人物应符合表1的规定并达到 90 分以上, 卓越领导者应符合表1的规定并达到80分以上, 杰出创新人才应符合表2的规定并达到 85分以上。最终评价结果进行公示公告。